县委副书记、县长宋志江2022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 2 -

|  |  |  |
| --- | --- | --- |
| 领导 | 重点工作任务 | 完成时限 |
| 宋志江 | 1.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部署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问题。每季度至少督导调研1次全县安全生产工作，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 | 每季度 |
| 2.主持制定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责任清单，并定期检查考核，督促县政府领导将安全生产工作与分管工作同时安排部署，同时组织实施，同时监督检查。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3.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生产纳入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和政府工作报告的重要内容，组织制定全县安全生产专项规划并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向县人代会以及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4.统筹推进全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部署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5.加大安全生产投入，确保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与县财政收入保持同步增长，加强高素质专业化安全监管执法队伍建设，保障日常监管执法必需的人员、经费和车辆等装备。 | 2022年12月31日前 |

县委常委、副县长权斌2022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 3 -

|  |  |  |
| --- | --- | --- |
| 领导 | 重点工作任务 | 完成时限 |
| 权斌 | 1.推动建立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组织制定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责任清单。 | 每季度 |
| 2.组织县政府安委会日常工作，定期向县委常委会汇报安全生产工作，每月至少组织召开一次县安委会全体会议或专题会议，研判分析形势，制定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统筹推进工作落实。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3.督促实施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巡查、考核等工作，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 每月 |
| 4.督促推进全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部署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全县生产经营租住村（居）民自建房重大火灾风险综合治理和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5.指导开展“安全宣传月”等宣传教育和党政领导干部安全培训工作；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和专项行动工作。 | 2022年12月31日前 |

县委常委、副县长（挂职）杨华2022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 4 -

|  |  |  |
| --- | --- | --- |
| 领导 | 重点工作任务 | 完成时限 |
| 杨华 | 1.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判分析形势，制定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统筹推进工作落实。 | 每季度 |
| 2.督促指导分管部门（单位）按照“三管三必须”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制定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推动构建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3.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 每月 |
| 4.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和专项行动工作。 | 2022年12月31日前 |

副县长、公安局局长赵强2022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 5 -

|  |  |  |
| --- | --- | --- |
| 领导 | 重点工作任务 | 完成时限 |
| 赵强 | 1.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判分析形势，制定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统筹推进工作落实。 | 每季度 |
| 2.督促指导分管部门（单位）按照“三管三必须”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制定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3.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 每月 |
| 4.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和专项行动工作。 | 2022年12月31日前 |

副县长王向前2022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 6 -

|  |  |  |
| --- | --- | --- |
| 领导 | 重点工作任务 | 完成时限 |
| 王向前 | 1.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判分析形势，制定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统筹推进工作落实。 | 每季度 |
| 2.督促指导分管部门（单位）按照“三管三必须”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制定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3.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 每月 |
| 4.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和专项行动工作。 | 2022年12月31日前 |

副县长李旭东2022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 7 -

|  |  |  |
| --- | --- | --- |
| 领导 | 重点工作任务 | 完成时限 |
| 李旭东 | 1.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判分析形势，制定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统筹推进工作落实。 | 每季度 |
| 2.督促指导分管部门（单位）按照“三管三必须”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制定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3.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 每月 |
| 4.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和专项行动工作。 | 2022年12月31日前 |

副县长薛慧2022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 8 -

|  |  |  |
| --- | --- | --- |
| 领导 | 重点工作任务 | 完成时限 |
| 薛慧 | 1.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判分析形势，制定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统筹推进工作落实。 | 每季度 |
| 2.督促指导分管部门（单位）按照“三管三必须”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制定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3.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 每月 |
| 4.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和专项行动工作。 | 2022年12月31日前 |

副县长张杰2022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 9 -

|  |  |  |
| --- | --- | --- |
| 领导 | 重点工作任务 | 完成时限 |
| 张杰 | 1.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判分析形势，制定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统筹推进工作落实。 | 每季度 |
| 2.督促指导分管部门（单位）按照“三管三必须”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制定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 | 2022年12月31日前 |
| 3.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 每月 |
| 4.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和专项行动工作。 | 2022年12月31日前 |